

淄博市科学技术局 2009 年度 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特向社会公布 2009 年度本单位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全文包括概述、主动公开信息情况、依申请公开信息办理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等，并附相关统计表。本报告的统计数据时限为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将在淄博市人民政府网站（www.zibo.gov.cn）和淄博市科学技术局网站（www.zibosti.gov.cn）上公布。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淄博市科学技术局办公室，电子邮箱：zibosti@163.com，联系电话：0533—3181323。

一、概述

政务信息公开是转变政府职能、提高服务效率、提升政府形象的一个重要举措。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对于建立公正透明的行政管理体制，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知情权利，监督政府依法行政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自《条例》实施时起，市科技局高度重视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职能处室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及时协调解决工作中的问题。为确保工作的顺利推进，我局专门调整充实了由局长任组长，各副

局长任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淄博市科学技术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局办公室具体负责全局政府信息公开日常事务，实现了政府信息发布、依申请公开受理、政府信息咨询等工作一体化管理。保障了政府信息及时向公众传递，增强了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截止 2009 年底，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转正常，政府信息公开咨询、申请以及答复工作开展顺利。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09 年，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2 条，主要包括机构职能、规划计划、工作动态等方面（详见《200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统计表》）。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形式：一是充分发挥部门网站的第一平台作用。在淄博市科学技术局网站设置了机关简介、科技动态、科技专题、政策法规、领导讲话、办事指南等相关栏目，并重点加强了对外宣传、政务公开、信息共享和部门业务平台建设，建立起了网上“一站式”服务平台，提高政务公开度，全心全意地为全市科技人员服务。二是认真做好淄博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内容保障工作。按照《“淄博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内容保障标准及保障方案》的有关要求，对相关的频道和栏目及时充实更新，加强信息管理。对网站中机构概况、单位职责、机构设置、领导分工等固定类栏目，内容变更后 24 小时内进行更新；部门动态栏目每月发布信息在 16 条以上，其他信息随时加载更新，做到了经常性工作定期公开，阶段性工作按时公开，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三是通过多种渠

道公开政府信息。为方便群众办事，我局还设立了公示栏、岗位职责监督栏，公开工作人员及其工作职权、职责，公布我局服务承诺和政务公开内容，凡事关干部群众切身利益、事关科技政务活动，不涉及保密范围内的都实行了上墙公示，提高了工作的透明度。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09年，我局没有收到书面或其它形式要求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政府信息公开无收费情况，无被申请行政复议或被提起行政诉讼、行政申诉情况。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2009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性有待于进一步加强，主动向社会公开信息的领域有待于进一步拓展。2010年，我局将按照市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的要求，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争在规范化、制度化、程序化等方面取得新进展，在创新工作思路，完善工作平台上取得新突破，使政府信息公开成为贴近和帮助老百姓解决实际问题的助推剂，成为政府沟通老百姓的连心桥。同时我们将进一步组织开展宣传活动，增进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理解。

2010年2月9日

淄博市科技局